

# 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8 月 9 日

主旨：公告本校 107 學年度建築科代理教師甄選總成績排序。

依據：本校 106 學年度第 8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校 107 學年建築科代理教師甄選總成績高低排序如下：

(一)：建築科

甄選總成績排序	甄選証號碼
1	1001

二、107 年 8 月 10 日（星期五）中午 12 時前公告錄取名單（含正、備取人員），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而致上述日程須作變更時，順延公告之。

特此公告

校長馬德強

